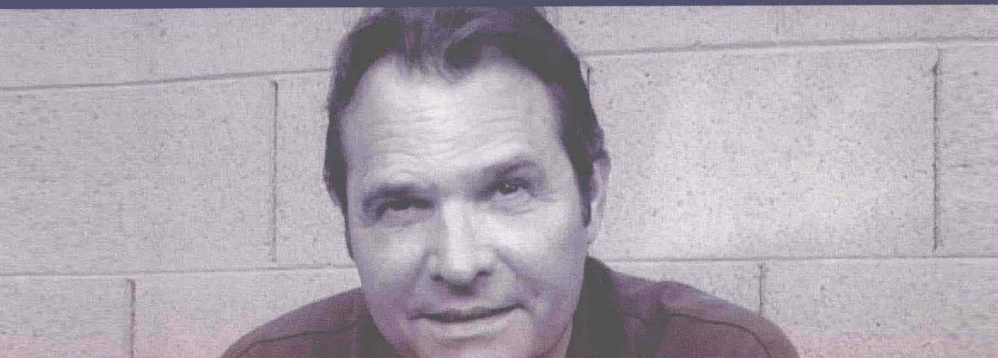


中经典

Denis Johnson

Train Dreams



在我的写作中，我希望自己是个一无所蔽的人。——丹尼斯·约翰逊

火车梦

美 丹尼斯·约翰逊 著
兰 若 译

W 上海文艺出版社

Denis Johnson

Train Dreams

火车梦

尼斯·约翰逊 著
兰 若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火车梦/(美)约翰逊著;兰若译. —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2013
(外国中篇小说经典)
ISBN 978-7-5321-4988-9

I. ①火… II. ①约… ②兰… III. ①中篇小说-美国-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156814 号

Denis Johnson

TRAIN DREAMS

Copyright © Denis Johnson 2002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Farrar, Straus and Giroux, llc, New York

Simplified Chinese Copyright ©

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., Ltd. 2013
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09-2013-410

总策划:黄育海 陈征

出版统筹:陈丰

策划编辑:仲召明

责任编辑:韩樱

封面设计:董红红

火车梦

[美]丹尼斯·约翰逊 著

兰若译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:上海绍兴路74号

电子信箱:cslem@public1.sta.net.cn

网址:www.slcm.com

新华书店经销 宁波市大港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89×1194 1/32 印张 3.75 字数 72,000

2013年9月第1版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4988-9/I·3917 定价:18.00元

中篇小说的“合法性”

——“中经典”总序

毕飞宇

在中国的当代文学里，“中篇小说”的合法性毋庸置疑。依照长、中、短这样一个长度顺序，中篇小说就是介于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之间的一个小说体类。依照“不成文的规定”，十万字以上的小说叫长篇小说，三万字以内的小说叫短篇小说，在这样一个“不成文”的逻辑体系内，三万字至十万字的小说当然是中篇小说。

然而，一旦跳出中国的当代文学，“中篇小说”的身份却是可疑的。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常识告诉我们，尽管《阿Q正传》差不多可以看做中篇小说的发轫和模板，可是，《阿Q正传》在《晨报副刊》连载的时候，中国的现代文学尚未出现“中篇小说”这个概念。

如果我们愿意，跳出汉语的世界，“中篇小说”的身份就越发可疑了。在西语里，我们很难找到与“中篇小说”相对应的概念，英语里的 Long short story 勉强算一个，可是，顾名思义，Long short story 的着眼点依然是短篇，所谓的中篇小说，只不过比短篇小说长一些，是加长版的或

加强版的短篇。

那一次在柏林，我专门请教过一位德国的文学教师，他说，说起小说，拉丁语里的 Novus 这个单词无法回避，它的意思是“新鲜”的，“从未出现过”的事件、人物和事态发展，基于此，Novus 当然具备了“叙事”的性质。意大利语中的 Novella、德语里的 Novelle 和英语单词 Novel 都是从 Novus 那里挪移过来的。——如果我们粗暴一点，我们完全可以把那些单词统统翻译成“讲故事”。

德国教师的这番话让我恍然大悟：传统是重要的，在西方的文学传统面前，“中篇小说”这个概念的确可以省略。姚明两米一六，是个男人；我一米七四，也是男人，绝不是“中篇男人”。

现在的问题是，中国的小说家需要对西方的文学传统负责任么？不需要。这个回答既可以理直气壮，也可以心平气和。

我第一次接触“中篇小说”这个概念是在遥远的“伤痕文学”时期。“伤痕文学”，我们也可以叫做“叫屈文学”或“诉苦文学”，它是激愤的。它急于表达。因为有“伤痕”，有故事，这样的表达就一定比“呐喊”需要更多的时间和更大的篇幅。但是，它又容不得十年磨一剑。十年磨一剑，那实在太憋屈了。还有什么比“中篇小说”更适合“叫屈”与“诉苦”呢？没有了。

我们的“中篇小说”正是在“伤痕文学”中发育并茁壮起来的，是“伤痕文学”完善了“中篇小说”的实践美

学和批判美学，在今天，无论我们如何评判“伤痕文学”，它对“中篇小说”这个小说体类的贡献都不容抹杀。直白地说，“伤痕文学”让“中篇小说”成熟了，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可以从寻根文学、先锋文学、新写实文学到晚生代文学那里读到中篇佳构的逻辑依据。中国的当代文学能达到现有的水准，中篇小说功不可没。事实永远胜于雄辩，新时期得到认可的中国作家们，除了极少数，差不多每个人都有拿得出手的好中篇。这样的文学场景放在其他国家真的不多见。——中国的文学月刊太多，大型的双月刊也多，它们需要。没有一个国家的中篇小说比中国新时期的中篇小说更繁荣、成气候，这句话我敢说。嗨，谁不敢说呢。

说中篇小说构成了中国当代小说的一个特色，这句话也不为过。

当然，我绝不会说西方的中篇小说不行，这样大胆的话我可不敢说。虽然没有明确的“中篇”概念，他们的“长短篇”或“短长篇”却是佳作迭出的。我至今记得一九八三年的秋天：《老人与海》让我领略了别样的“小说”，它的节奏与语气和长篇不一样，和短篇也不一样。——铺张，却见好就收。

所以说，“合法性”无非就是这样一个东西：它始于“非法”，因为行为人有足够的创造性和尊严感，历史和传统只能让步，自然而然地，它“合法”了。

致 永远的 辛蒂·李

1

一九一七年的夏天，一群人企图杀死一个中国劳工但最终未遂，罗伯特·格兰尼尔就参与了这次事件。爱达荷走廊的斯波坎市有一个“国际铁路”职工商店，那个中国佬在该处行窃时被逮了个正着，至少他是这样被指控的。

三个铁路局的员工一起押着这个小偷，拖着他从长长的河岸往上走，一直走到摩耶河上方五十英尺处正在修建的桥上。中国佬嘴里叽里呱啦蹦出无数音节，身子活像被抓进口袋里的黄鼠狼那样扭来扭去；有人掐住了他的脖子，他便把没捆上的那只拳头使劲向后掰扯，拼命要把那人弄开。格兰尼尔刚好从这群人身边经过，见这些押送员折腾得太辛苦，便上前相助。他负责逮住嫌犯的一只赤脚。西尔斯先生是斯波坎“国际铁路”的管理人员，他面向格兰尼尔，几乎是徒劳地架着犯人的胳膊。这趟差事进行到最艰苦的阶段，除了那个无法沟通的中国佬，只有西尔斯一个人开口说话：“伙计们，要真爬到那顶上我非他娘的累趴不可！”那我们还要把他押送到底吗？格兰尼尔本想问这个问题，但又觉得不如省点力气干活儿。西尔斯还大笑了几声，疲劳和恐惧让他的脸变得惨白。一行人调整好姿势，又在尘土飞扬的路上继续行进。中国佬嘴里不停冒着听不懂的鸟语，弄得他们心里直发毛。无论他们最开始打得什么主意，现在这小子就该死路一条。别无选择了，只能把他扔下高架桥。

他们在太阳底下并排站着，一边靠在工具上擦汗，一

边还要看守这家伙。格兰尼尔握着中国佬那只痉挛的布满老茧的脚，奇怪自己怎么会卷入这件事。这时，抓住另一只脚的人突然松手，一屁股坐到污泥里大口喘起气来，结果反被胡乱扑腾的脚踢中了眼睛。格兰尼尔只好又抓住了另一条腿。那个坐在烂泥地里的伙计解释说：“这就是玩玩而已，玩玩而已，”然后对他的同伴说道，“拜托，杰尔·图密斯，我们还是算了吧。”“我可不能松手，”这位图密斯先生说，“我拧着他的脖子呢！”然后他笑了，脸上掠过一丝困惑。“没事，有我抓着他！”格兰尼尔说着，把这小恶棍的双脚抱得更紧了，些，“我拽着这混蛋呢，有我在！”

这队行刑人员来到桥上，走到刚刚建造完毕的一截桥孔的正上方，这里距离下方的急流有六十英尺。他们千方百计想把中国佬扔下去，但这人却死死拽住他们的胳膊和腿，哭嚷着含混不清的词语。突然，他一下子挣脱了这几个人，一只手抓住身下的横梁，轻而易举地踹开了抓捕他的人们，因为这些人其实也都巴不得甩掉这个累赘。他迅速逃离此处，身体吊在下一个桥孔的梁架上，交叉换手向前荡去，身下便是湍流。图密斯先生的伙伴们匆匆赶来，努力在横梁上保持平衡，却踢到了同伴的手指。中国佬像个马戏团演员般从一个横梁跃向下一个横梁，在网状结构的桥架上一路下行。有两三个工人为他的逃脱而欢呼，而其他人，虽然不太清楚他为何要被追捕，却也高喊着将该此恶棍绳之以法。西尔斯先生从皮带上的手枪套里掏出一

把四发黑火药大左轮，然而却为时已晚。中国佬早就逃之夭夭了。

结束了这个小插曲，格兰尼尔徒步走回家。他绕了两公里去铁路旁边一个叫做“草甸湾”的小村庄，在那儿的商店买了一瓶胡德牌菝契饮料给他妻子格拉迪斯，还有他们的女婴凯特。这个时节爬山越岭实在太热，还有一英里到家，格兰尼尔干脆跳到摩耶河的深水区里纳凉。

那会儿正是周六傍晚，不少从草甸湾来的铁路工人来这儿度周末，他们聚集在洞穴周围，和衣泡在河里，随后再坐到岩石上把自己晾干，直到落日的最后一丝余晖在峡谷中消散。人们把鞋子和靴子脱到一旁，一边戏水嬉闹，一边慢慢下到水中，只露出肩膀以上的部分。许多人都会先抱着酒瓶喝两口威士忌再下水，然后才上岸打寒战。水面上时而伸出一条举着顶破帽子的胳膊，看来又有人把头发弄湿了。格兰尼尔谁也不认识，他独自一人待着，照看着他的靴子和菝契。

格兰尼尔步行回家的路上，天色渐渐暗下来。无论走到哪儿，中国佬都在他眼前晃。中国佬在马路上。中国佬在树林里。中国佬静悄悄地走路，绳索一样细瘦的双臂前后摆动。中国佬像蜘蛛那样从溪水中一跃

而出。

他把菝契递给格拉迪斯。她患了湿疹，这会儿坐在床上，挨着火炉，正给宝宝喂奶。其实她完全可以放心大胆洗衣服，把土豆和鱈鱼切成块儿做晚饭，但他俩已经形成了一种习惯，每逢她有个头疼脑热，便可卧床休息，喝一两瓶甘甜的胡德牌药饮，暂时从日常琐事中解放出来。格兰尼尔的女儿似乎也有点着凉。她的眼睛雾蒙蒙的，吃奶的时候在妈妈胸前哼哼，呼气时冒着鼻涕泡泡。凯特四个月大了，头还是光秃秃的。她好像也不认识爸爸。只要不发展成感冒，这点微恙也没什么大不了。

现如今，在这个只有一间房的木屋里，格兰尼尔闷闷不乐地站在桌旁。他很肯定，那个中国佬一定在被押送的路上狠狠地诅咒了这帮人，诅咒可能会导致什么恶劣的结果。那个下午的押送事件混乱而疯狂，令他惊骇不已——他竟像一粒被风吹走的种子那样束手无策。事发时，格兰尼尔还很年轻，他当时曾想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直接干掉那中国佬，而如今却只能承受他的诅咒了。

他坐在床沿上。

“谢谢你，鲍勃。”他的妻子说。

“喜欢你的菝契饮料吗？”

“是的。我喜欢，鲍勃。”

“小凯特可以在你的奶头上尝一尝吗？”

“当然可以。”

有许多个夜晚，他们一起听着北上的斯波坎“国际铁路”的列车穿过草甸湾，就在离山谷两英里外的地方。今夜，远处的汽笛声将他惊醒，他发现自己正孤身一人躺在稻草床上。

格拉迪斯抱着凯特坐在火炉旁的长凳上，从锅的内侧刮下一点凉凉的麦片粥，让孩子从她的指尖吮吸米糊。

“你猜她能通多少人事，格拉迪斯？是不是懂得和小狗一样多？你觉得呢？”

“小狗在断奶之后就能独立生活了。”格拉迪斯说。

他等着她继续解释。她总是想得比他远。

“小孩可没法在断奶后直接独立生活，”她说，“在婴儿学会说话之前，小狗的理解力高于婴儿。这可不是几个单词的区别。家养的小狗也听得懂一点语言，跟婴儿一样。”

“它们听得懂多少，格拉迪斯？”

“比方说，”她说，“玩游戏时的指令，还有你叫它去做的事情。”

“那就说几句吧，格拉德。”夜深了，他还想继续听她的声音。

“好吧，把东西拿过来，来这儿，坐下，躺下，打滚

儿。只要是自己要做的事，它都听得懂号令。”

黑暗中，他仿佛看到女儿的眼睛转向他，眼神像一只走投无路的幼兽。这一切只不过是他的幻想罢了，然而这却像是往他的脊梁骨上泼了一盆凉水。他只觉得不寒而栗，随即将棉被拉至脖子位置。

罗伯特·格兰尼尔今生今世都不会忘记这一晚，这一刻。

2

